

虞美人广场护花见成效

录制提示语音 增加人员劝导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杨春娜 摄影报道)4月9日,本报“烟台民意通”栏目以《郁金香花田赏花成伤花》为题,报道了莱山区虞美人广场的不文明赏花行为。报道见报后,引起了广场管理部门重视,从多个方面着手规范广场秩序。近日,有不少市民拨打“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虞美人广场护花见成效了。

“尊敬的游客您好,请文明观赏郁金香,不要进入花田,不要折枝采摘,不要踩踏草坪……”昨天上午,记者来到虞美人广场,文明赏花的提示语音在耳边响起,几位保安在花田周边巡逻,提醒游客

不要进入花田。

“游客很多,的确有一些人进入到花田中,还有采摘郁金香花朵的行为,我们录制了提示语音,还增加了工作人员进行巡视劝导。”市城管局一位工作人员介绍,他们刚接手虞美人广场的管理工作,正在从多个方面着手,规范广场秩序。

“您好,不要踩踏草坪。”“您好,到外面来拍照吧。”采访中,工作人员的劝导声音时刻在耳边响起。还有市民反映,不少新人 and 摄影机构在花田中拍婚纱照,婚纱的大裙摆对郁金香的伤害很大。“这种情况我们接下来也会耐心劝

阻。”工作人员说。

每逢郁金香花盛开,虞美人广场上不光游客多,流动摊点也多。记者昨天在现场采访发现,广场上的摊点不见了。“我们修复了被损坏的路口路障,并增加了安保人员巡视,同时劝离了流动摊点经营者。”工作人员说,下次种植郁金香的时候,我们会在花田中预留出花径和打卡地,让市民可以在不伤害郁金香的情况下,近距离拍照打卡。

追踪报道

废旧线缆缠绕堆积在楼道口

居民:有漏电安全隐患 社区:开展专项清理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宋晓娜 摄影报道)“废旧线缆垂在楼道口,刮风下雨总担心漏电。”近日,芝罘区通达社区居民拨打“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部分楼栋因线路改造遗留的废旧线缆缠绕堆积,不仅影响环境美观,还存在漏电、绊倒楼上居民等安全隐患,希望相关部门尽快清理。

接到报料后,记者第一时间前往现场核实情况,并将问题反馈至社区。社区工作人员实地勘查后,迅速联系相关

部门,制定“排查+清理+美化”的三步整治方案。

在专项清理行动中,供电部门技术员逐楼检测线缆带电情况,累计剪除废弃线缆300余米,规整杂乱线路18处。经过整治,楼道出入口与绿化带周边视野焕然一新,原本杂乱纠缠的电线被整齐捆扎固定。

“这些废旧线缆被清理后,心里踏实多了,出来散步也不用绕道走了!”居民张大爷对整治效果连连点赞。



烟台女职工可享多种生育待遇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张孙小娱)日前,市民姜女士拨打“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咨询,她在烟台缴纳的职工医疗保险,能享受哪些生育待遇?

记者采访烟台市医疗保障局了解到,女职工生育待遇包括多种。生育津贴是指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各类企业、实行企业化管理的事业单位及城镇有雇工的个体工商户,参保女职工生育享受生育津贴。机关事业单位的女职工生育期间的工资仍由单位发放,不享受生育津贴。生育医疗费主要包括住院分娩医疗费、产前检查费、生育并发症和合并症医疗费以及引(流)产医疗费。计划生育手术医疗费包括职工实施放置(取出)宫内节育器、皮下埋植术、取出皮埋术、流产术、引产术、绝育及复通手术所发生的医疗费用。

在我市既往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记录的人员首次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的,自缴费的次月起享受生育医疗费用保障待遇。

女职工中断缴费3个月以上重新参加生育保险并连续缴费满3个月的(不含补缴年限),按规定享受生育医疗费用保障待遇;连续缴费不满3个月的,不享受生育保险医疗费用保障待遇。中断缴

费不满3个月的,重新参保缴费后按规定享受生育医疗费用保障待遇,中断期间不享受相应待遇。

女职工自本地参保缴费之日起,生育当月连续足额缴费满12个月的,由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按月发放生育津贴。生育当月连续缴费不满12个月的,待用人单位连续缴费满12个月,自次月起按月补发。

居民社保缴费年限不足能补缴吗?

咨询:居民社保缴费年限不足能补缴吗?怎么补?

答复:参保人应当逐年缴费,对达到待遇领取年龄但缴费年限不足的参保人,允许办理待遇领取手续当年一次性补缴,补缴后累计缴费年限不得超过15年。对于同时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以下简称“职工养老保险”)和居民养老保险的,补缴前应先核实职工养老保险的缴费情况,如果职工养老保险转移居民养老保险合计不足15年的,可一次性补缴至15年。补缴期间不享受缴费补贴,不计入基础养老金的缴费年限。

咨询:企业怎样办理社保登记?

答复:企业在行政审批部门完成注册登记后,“山东开办企业一窗通办系统”自动将企业信息推送到社会保险业务经办系统,系统自动在企业注册地社保经办机构完成企业社会保险登记、自动核定企业缴费险种和缴费费率、自动为企业开通“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上办事大厅”单位端、自动向新注册登记企业发送社会保险登记成功短信提示。新开办企业通过“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上办事大厅”单位端,可办理单位缴费人员增减、缴费基数申报、社会保险费缴纳查询、基础信息修改等社保经办业务。

咨询:发生工伤被鉴定为七级至十级伤残,请问可以享受哪些待遇?

答复:(一)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标准为:七级伤残为13个月的本人工资,八级伤残为11个月的本人工资,九级伤残为9个月的本人工资,十级伤残为7个月的本人工资;(二)劳动、聘用合同期满终止,或者职工本人提出解除劳动、聘用合同的,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咨询:退休后如何办理领取养老金资格认证?

答复:烟台退休职工认证,目前主要采取自动收集多部门信息,通过大数据比对方式,获得领取待遇人员轨迹,无须退休人员自行操作,也称为无感认证,是认证的主渠道,其余大数据比对不成功的人员,仍须通过手机应用进行自助认证操作。目前的线上认证方式主要有以下几种: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微信公众号、掌上12333、爱山东、电子社保卡、支付宝-电子社保卡-社保待遇资格认证。

咨询:个体工商户给员工缴纳各项社保的费率分别是多少?

答复:个体工商户给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需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缴费比例为:基本养老保险24%(单位16%,个人8%)、失业保险1%(单位0.7%,个人0.3%)、工伤保险按照行业实行差别费率(现行费率:一类0.24%、二类0.48%、三类0.84%、四类1.08%、五类1.32%、六类1.56%、七类1.92%、八类2.28%,由单位缴纳)。

张孙小娱 余保轩



烟台市城市运行中心
烟台晚报

烟台民意通
直通12345

烟台民意通热线 6601234
本栏目由山东新势力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支持



社会保险
咨询台

烟台晚报与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记录一生 保障一生 服务一生